

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

2023 年度「考古學門獎助研究生計畫」申請須知

一、申請資格

1. 國內外大學考古學相關學系之本國籍在學研究生。
2. 學位論文研究主題與本所考古學門之研究範疇相關，或與本所典藏考古資料整理研究有關者。

二、申請期限：即日起至 2022 年 10 月 15 日止。

三、獎助期限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。(期滿後得再申請 1 次)

四、獎助金額：

博士生每人每月獎助學金新臺幣 28,000 元。

碩士生每人每月獎助學金新臺幣 16,000 元。

※ 已有專職工作之學生，不可支領本獎助學金。

※ 另辦理休學者即不符合獎助資格；若於學期中休學，應主動告知本所，並自休學生效日起停止獎助。

※ 已領取本獎助學金者，於領取獎助學金期間，不得兼任本所勞僱型兼任助理或工讀生。倘另兼領本院公務預算及基金內來自政府相關部門經費，合計總額不可超過本院獎助標準上限：博士生 \$50,000 元、碩士生 \$20,000 元。違者應繳回溢領款項。

五、應備資料及申請方式：

1. 申請表（請至本所網頁下載，網址為 <https://www1.ihp.sinica.edu.tw>）
2. 履歷、著作目錄
3. 大學或碩士班畢業證書影本
4. 在學證明或學生證影本（加蓋當學期註冊章戳）
5. 碩、博士歷年成績單
6. 學位論文研究計畫書（5 頁以內，含參考著作目錄）
7. 相關著作（最多 3 種）
8. 所屬學校二位教授推薦信函

意者請備齊上述資料一式 3 份（第 8 項一份即可），寄至：11529 臺北市南港區研究院路 2 段 128 號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（註明：申請考古學門獎助研究生計畫）。並另提供電子檔（第 8 項除外），e-mail 至 huiling@mail.ihp.sinica.edu.tw。洽詢電話：考古學門 許小姐 (02)2782-9555 分機 675。

六、經本學門審核通過予以獎助者，需遵守下列相關事項：

1. 由本學門指派研究人員給予指導。
2. 應適時參與本學門之學術研究活動。
3. 得使用本所公用電腦設備、借閱圖書館書籍。
4. 每半年（6 月及 12 月）應提供研究進度報告予指導人員，並於年度結束前 10 日提交研究報告備查，及舉辦一場成果發表演講。
5. 其他未盡事宜，依照本所規定辦理。

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
2023 年度「考古學門獎助研究生計畫」申請表

中文姓名 Chinese Name		國 籍 Nationality		性 別 Sex	☐ 男 Male ☐ 女 Female
英文姓名 English Name		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	年	月	日
			Year	Mon	Day
學 校 School Name		學 校 國 別 School Country			
科系所或 主修學門 Major		修業起始日期 Date	年	月	
			Year	Mon	
電 話 Telephone		電 子 郵 件 E-mail Address			
通 訊 地 址 Mailing Address					
論文指導人 Thesis Adviser	(一)	(二)	(三)		
推 薦 人 References	(一)	(二)			
考古學門 指導人 IHP advisor	指導人簽名：				
※是否同時或未來擬向其他機構申請獎助計畫： ☐ 是Yes： 金額：_____ ☐ 科技部 ☐ 本院其他研究所； ☐ 其他：_____ ☐ 否No ※已領取本獎助學金者，另領取本院公務預算及基金內來自政府相關部門經費之總額，不可超過本院獎助標準上限：博士生\$50,000 元、碩士生\$20,000 元。違反規定者應繳回溢領款項。					
※是否有其他全職/兼職工作： ☐ 否 No, 本人目前及未來獎助期間無任何全/兼職工作 ☐ 是 Yes, 目前全/兼職工作將於本獎助金核可後終止 ☐ 是 Yes, 本人另有☐全/☐兼職工作，金額：_____ ※已有專職工作之學生，不可支領本獎助學金。 ※已領取本獎助學金者，不得兼任本所勞雇型兼任助理或工讀生。					
若違反上述規定，經查證屬實，本所得立即停止獎助，並收回溢領獎助金。					
就 讀 學 校 所 長 簽 章：			日期：		
Signature of the Chairperson of Applicant's Department:			Date:		